

证券代码：832858

证券简称：中信科技

主办券商：华泰证券

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旻先生主持，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监事会主席李旻做2015年度工作报告。报告主要分三部分：一是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二是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三是监事会2016年的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苏公W[2016]A36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通过《关于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聘请的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监事会对审计机构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认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建议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通过《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制定了《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业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本年度决定不予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4月8日